



【最強應援兌友】

活動中獎通知書

敬啟者 您好：

恭喜您參加【最強應援兌友】獲得贈品，請自行列印本中獎通知書，填寫中獎者資料並附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以掛號方式於民國(下同)114年4月30日前(含114年4月30日，以郵戳為憑)回函至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104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61 號 7 樓並註明「最強應援兌友-活動小組」收(逾期寄回中獎通知書、未依規定填寫或匯款、回函資料不齊全或不配合主辦單位指定方式進行會員身分驗證，均視同放棄中獎資格)。

消費者服務專線：0800-221-363

客服信箱：service@family.com.tw

活動詳情請洽 <http://www.family.com.tw>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敬上

請您於填寫下列資料前，先詳閱本告知事項並簽名同意：

1. 本公司基於中獎通知、中獎身份確認、獎品寄送與競技競賽機會中獎獎金所得稅扣繳事宜之特定目的蒐集您的個人資料，蒐集類別包括中獎人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連絡電話、地址、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會員編號(以下簡稱領獎資料)。本公司對於您的領獎資料僅於因本次特定目的所生之各業務事項運作期間及範圍內，於中華民國境內以書面、電子、電話、網際網路或其他合理方式利用。
2. 因本服務可能須由宅配、貨運業者為貨品(含贈品等)之運送(含配送或取回等)，您同意並授權本公司得為完成該次貨品(含贈品等)配送或取回之需求及目的，將您所提供且為配送所必要之個人資料(例如收件人姓名、地址、聯絡電話等)，提供予宅配或貨運業者。
3.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公司客服信箱(service@family.com.tw)或客戶服務中心電話(0800-221-363)行使查詢或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惟依法您應為適當之釋明)、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刪除之權利。
4. 您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惟若您拒絕提供或不同意本公司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相關個人資料，則將無法繼續進行領獎程序；若您提供之個人資料不完全或不正確時，則本公司可能無法為您提供後續領獎之相關服務。

本人已詳閱並同意上述告知事項：_____ (簽名)

(整份皆須回簽送回)



茲收到全家便利商店【最強應援兌友】抽獎活動得獎贈品如下：

☐ CT AMAZE 簽名大球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此獎項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

☐ 中華隊球員簽名球(球員簽名隨機不指定)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此獎項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

*中獎人簽章：_____ (若未滿 18 歲需法定代理人及中獎人簽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

*戶籍地址：縣鄉鎮村路/街號
市市區里鄰段巷弄樓

□□□□-□□

*通訊地址：_____ (郵寄地址)

*聯絡電話：_____ (連絡電話及手機)

*全家會員手機號碼：_____

(請維持身分證影本之清晰度，若未滿 18 歲請附上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影本。)

身分證正面影本浮貼

身分證正面影本

身分證反面影本

會員編號

會員編號條碼畫面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請於 **114 年 4 月 30 日前**將 1.本中獎通知書正本、2.中獎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無身分證者，請以戶口名簿影本替代，未滿 18 歲者，須一併附上法定代理人之身分證影本)，以掛號郵寄至 **104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61 號 7 樓**並註明「**最強應援兌友 活動小組**」收。謝謝!!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敬上

消費者服務專線：0800-221-363

客服信箱：sever@family.com.tw

活動詳情請洽 <http://www.family.com.tw>

活動注意事項：

1. 本活動為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主辦單位)舉辦。活動獎項公告和領取事宜，由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負責。
2. 消費者須先加入全家會員始得參加本活動。扣點 888 點可獲贈 5 元紅利金及投注抽獎機會(CT AMAZE 簽名大球、中華隊球員簽名球)。贈品數量有限售完為止，遊戲時間依實際遊戲數量為主，可能提早結束。
3. 如結帳完成後消費者就該筆交易退貨，則就退貨商品所贈送的抽獎券將由系統自動扣回。
4. 每位會員僅有一次中獎機會。
5. 本活動限加入全家會員，始得參加。全家會員身份判斷以註冊電話號碼為基準。
6. 若中獎人不符合、不同意、或發現惡意舞弊、違反活動辦法或盜用他人身份資料進行抽獎活動等情事，主辦單位保有取消中獎資格及參與本活動之權利。
7. 本活動在主辦單位總公司進行抽獎(會同律師進行抽獎見證及錄影存證，不對外開放)。中獎名單於 113/5/29 前公佈於活動網站，中獎者可至中獎公布頁面自行下載中獎通知書並須於 113/6/20 前將中獎回函掛號郵寄至『最強應援兌友抽獎趣活動小組』收(郵戳為憑)，以便核對中獎資格。若逾期寄回中獎通知信函，視同自動放棄中獎權益。

活動日期	公布中獎日期	中獎回函期限
114/2/19~3/4	114/4/9	114/4/30

6. 中獎獎品以實物為準，中獎者不得要求轉換商品、轉讓或折換現金。如遇產品缺貨或不可抗力之事由導致獎品內容變更，主辦單位有權變更贈品，改由等值商品取代之，中獎人亦不得要求折現或轉換其他商品。且主辦單位不負贈品之任何維護或保固責任。
7. 中獎者若未滿 18 歲，須獲得法定代理人同意及代為領取。
8. 依所得稅法規定，凡中獎價值超過新台幣\$1,000 元者，獎項將須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稅額以獎品市價計算)。中獎價值超過新台幣\$20,000 元者，須繳納 10%稅金(稅額以獎品市價計算)；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須繳納 20%稅金(稅額以獎品市價計算)。主辦單位依法代收中獎稅金，若中獎人未能如期依法繳納應繳稅額，即視為放棄中獎資格。
9. 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而使系統誤送活動訊息或中獎通知，或使參加人所寄出或登錄之資料有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加者亦不得因此異議。
10. 本活動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擁有保留、修改、暫停及解釋活動內容之權利，修改訊息將於本網站上公佈，不另行通知。詳情請洽全家官網：www.family.com.tw。



11. 依主辦單位隱私權保護政策與相關法令之規定，請您於填寫資料前，詳細閱讀主辦單位為確保您個人資料及相關權益之保護，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告知您的以下事項：

- (1) 主辦單位基於中獎通知、中獎身份確認、獎品寄送與競技競賽機會中獎獎金所得稅扣繳事宜之特定目的蒐集您的個人資料，蒐集類別包括中獎人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連絡電話、地址、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匯款單影本、會員編號(以下簡稱領獎資料)。主辦單位對於您的領獎資料僅於因本次特定目的所生之各業務事項運作期間及範圍內，於中華民國境內以書面、電子、電話、網際網路或其他合理方式利用。
- (2) 因本服務可能須由宅配、貨運業者為貨品(含贈品等)之運送(含配送或取回等)，您同意並授權主辦單位得為完成該次貨品(含贈品等)配送或取回之需求及目的，將您所提供且為配送所必要之個人資料(例如收件人姓名、地址、聯絡電話等)，提供予宅配或貨運業者。
- (3)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就您的個人資料向主辦單位客服信箱(service@family.com.tw)或客戶服務中心電話(0800-221-363)行使查詢或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惟依法您應為適當之釋明)、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刪除之權利。
- (4) 您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惟若您拒絕提供或不同意本公司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相關個人資料，則將無法繼續進行領獎程序；若您提供之個人資料不完全或不正確時，則主辦單位可能無法為您提供後續領獎之相關服務。

12. 中獎人需依規定填寫並繳交相關資料，若中獎者不願意提供相關資料，則視同放棄中獎資格，不另行通知，亦不進行候補。